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 (未經講者校閱, 僅供個人追求使用)

馬可福音 9: 33-40

弟兄姊妹平安, 我是華琦; 感謝主, 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馬可福音第九章, 今天我們讀第 33 節到第 40 節。

馬可福音在 3:13-19 記載了耶穌設立 12 個使徒之後, 耶穌就開始了這 12 個使徒的門徒訓練。從馬可福音第 4 章到第 9 章, 記載了耶穌帶著門徒三次周遊傳道, 可以看成是門徒訓練的三個階段。

第一個階段是基礎的訓練, 包括傳道、趕鬼、和醫病。第二個階段是擴增廣度, 耶穌帶領著門徒走過了外邦人居住的區域, 表明福音本來就是為著萬民的。而第三個階段是增添高度, 先是在黑門山的山腳下, 讓門徒們得著了基督與教會的啟示; 就在這個時候, 耶穌第一次告訴門徒「人子必須受苦、被殺、過三天之後復活。」接著耶穌就帶著幾個門徒上到高山, 看到耶穌改變形像, 也就是看到了耶穌作為神子本來就有的榮耀形像; 之後又到山下幫助門徒趕鬼; 這是要訓練門徒認識, 山上的啟示是為著山下的服事。啟示從來都不是為了增加知識道理, 或者為著建立神學名派、或是要奠定屬靈的權柄; 啟示永遠是為著幫助門徒能夠更合適的來服事那些有需要的人。這就結束了第三次的周遊傳道。

在回程的路上，耶穌第二次告訴門徒「人子必須受苦、被殺、過三天後復活」；耶穌一再重複這段話，是因為門徒們根本沒有聽懂，因為他們的心不在耶穌身上。

第 33 節：「他們來到迦百農，耶穌在屋裡問門徒說：你們在路上議論的是什麼？」

現在他們回到了迦百農；迦百農是耶穌在加利利的工作中心，也是三次周遊傳道的起點和終點，現在三個階段的門徒訓練已經結束了。從馬可福音第 10 章開始，耶穌就要帶著門徒走向耶路撒冷，而 6 個月後，耶穌就要被釘在十字架上。所以 9:33-50 可以看成是，門徒訓練畢業前的老師贈言。我們知道畢業不是結束，而是另一個階段的開始。下一個階段，就是他們要陪著他們的夫子耶穌走上十字架的道路，而在那個之前，耶穌最後一段的講話，不再是事奉的異象，和事奉的能力，而是事奉時你必須要有的心態。

我們今天讀的 33 節到 40 節，就重在服事者之間的關係。他們一路從黑門山回到迦百農，路上耶穌第二次告訴門徒，「祂要受苦、被殺、第三日復活。」這麼重要的信息，門徒似乎沒有任何反應，因為他們的心已被其他事情占據。在一路上，耶穌沒有點破，但耶穌也留心聽了他們到底在講什麼。一直回到了迦百農，進入了屋內，只剩下耶穌和門徒們，這時候耶穌才問，你們在路上議論的是什麼？

第 34 節：「門徒不作聲，因為他們在路上彼此爭論誰為大。」

耶穌問他們話，門徒們都不作聲，為什麼呢？因為他們不好意思回答。原來他們在彼此爭論誰為大的事；他們也知道不應該爭這個的，因此他們根本不好意思回答。但是你要想想當時的情形，彼得、雅各、約翰這三個門徒從山上下來，他們看到了耶穌榮耀的形像，就不自覺地以為自己高人一等，因此看人總是維持著向上 45 度的仰角，給人一種居高臨下的感覺。而山下的九個門徒呢，也因為趕不出那孩子身上的鬼而自慚形穢，覺得低人一等。可是心裏面又不服氣：大家每天在一起生活吃飯，大家在一起學習操練，憑什麼他們三個可以上高山，我們就要留在山下？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這是很真實的試驗，在教會中一起服事，一起成長的同工們，免不了都會彼此比較，進而爭論誰為大。在長輩面前大家都顯得謙卑，而在同輩之間，爭強好勝的心很容易就擡頭了，其實這是很正常的事，如果你說你完全沒有比較的心，或許你還沒有真正的奉獻，因為你還有其他的追求。如果你真的把你的時間、精力都花在服事上，在這些事情之外你不再有任何牽掛的事，因此在事奉上會有比較的心，這是很正常的。很正常卻不一定對，因為我們人都是墮落過的。耶穌就在這個時候教導他們正確的事奉心態，

第 35 節：「耶穌坐下，叫十二個門徒來，說：若有人願意作首先的，他必作眾人末後的，作眾人的用人。」

耶穌根本知道他們在議論什麼，所以耶穌也沒有再追問，就直接叫 12 個門徒聚集在祂身邊，然後就對他們說，「若有人願意作首先的，他必作眾人末後的，作眾人的用人。」用人當然就是仆人的意思。在地上都是主人大於仆人，被服事的大於服事人的；但是在神的國中，正好相反：服事人的要比被服事的人大！因此你若要做老大，你就要先做每一個人的仆人，學會服事每一個人，你才能夠做為首的。在教會中那些願意謙卑服事眾人的，才是真正的屬靈領袖。

把世界中那一套管理的原則帶到教會中，做領袖的高高地坐在寶座上指揮眾聖徒，這是完全不合乎聖經的事。因為教會是一個生命的團體，而生命的次序是來自服事，或者更準確的說來自服事而帶來的供應。給你供應，給你幫助的人自然比你大；若是你沒有生命的供應，你就不會有生命的權柄，而沒有生命的權柄產生出來的階級關係，那就是地位上的，這是世界上的原則，不是在教會中應該有的屬靈原則。教會中沒有地位上的領袖，只有生命上的屬靈領袖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如果你是教會中的長老或者是執事，你一定要特別留心，對於和你沒有直接接觸的聖徒，不要輕易地使用你的權柄；寧可站在同是基督徒的地位上，一同有交通，一同有尋求，最後產生共識。不要動不動就拿教會的規章來壓人，反而要在生命裏來供應人，幫助人能夠在生命中跟隨。這也提醒我們，一定要尊重那些在第一線事奉的聖徒，一定要讓他們能夠充分參與有關於時間、場地和資源等事的安排，千萬不要幾個帶頭的聖徒在會議室中決定了一切，再交由服事者來執行，這會限制身體上應該有的生機的功

能。因此耶穌在這裏就強調做領袖的要像仆人一樣來服事眾人，耶穌就是要領袖們藉著服事來供應人生命，這樣他們才會有生命的權柄來帶領眾人。

第 36 節：「於是領過一個小孩子來，叫他站在門徒中間，又抱起他來，對他們說：」

他們現在在迦百農的屋子內，應該是在彼得的家裏，而耶穌教導人很喜歡就地取材。這小孩子或許是彼得的孩子，或許是彼得家中親戚的孩子，這孩子正好在他們身邊，耶穌就隨手拉起這個孩子，讓他站在門徒中間，並且親切地把他抱起來。這個孩子應該是彼得的後輩，自然也都比門徒們小了一輩，他自然也就是這個人群中最小的。耶穌不僅叫他站在中間，是一個最大的位置，還親自把他抱起來，說出耶穌看重他、寶貝他。

第 37 節：「凡為我名接待一個像這小孩子的，就是接待我；凡接待我的，不是接待我，乃是接待那差我來的。」

一說到為主的名接待，為主的名，就強調不是因為人的關係，而是為了主的緣故。主的名包括主的所是和主的所做；而接待呢，就是接納、接受、關心、款待和照顧。為了主的名緣故在教會中接納了一個小孩子，你就是接待了主，還不只是接待了主，你還接待了差主來的父神。我們再想一想耶穌所說的話，你在教會中接待一個小孩子，你就是接待了主耶穌基督，不僅如此，你還是接待了父神，這實在是一個革命性的看見。我們在教會中服事就著人

來說，我們和其他的聖徒沒有血緣的關係，卻因為耶穌的緣故，我們願意接待聖徒，而在你這樣的接待中，你就是接待了耶穌，你還接待了父神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每一個剛剛蒙恩得救的聖徒，都是神家中的小嬰孩，教會中的每一個聖徒都要來接待這些小嬰孩，結果我們就像接待主、接待父神一樣。我們要把我們這樣的觀念落實在每一個事奉當中，尤其是對於參與兒童服事的聖徒們，有時候孩子們實在是調皮、喜歡鬧事，但作為兒童老師的，一定要認識，你的接待就是在接待主耶穌，就是在接待父神。這就要拔高我們服事的異像，因為我們的服事是做在主身上，是做在父神身上。

如果我們讀平行的經文，在馬太福音 18:1-5，在那裏耶穌一樣叫一個小孩子站在門徒當中，然後對他們說，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回轉，變成小孩子的樣式，斷不得進天國。所以，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，他在天國裡就是最大的。」馬太福音強調耶穌是君王，耶穌告訴門徒，你們要回轉像這個小孩子一樣，這樣你們才能夠進天國；而像這孩子一樣謙卑的，在天國中就是最大的。耶穌祂自己是最好的榜樣；腓立比書 2:6-9，「祂本有神的形像，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；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；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，神將祂升為至高，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。」耶穌降卑自己，降卑到最低的地步，結果神就使祂升為至高，並且得著超乎萬名之上的名。馬太福音重的是那個身份，你要學習謙卑；而馬可福音重在服事，一個能夠降卑的人，他才是一個能夠真正服事的人。把你的服事做在教會中一個小孩子身上，你就是做在主耶穌身上，也是做在父神身上。

面對門徒爭論誰為大的事，耶穌告訴門徒：你要做老大，你就要做眾人的用人，並且你做用人的時候，要服事教會裏那最小的，不要小看這樣的服事，你這樣的服事是做在耶穌身上，是做在父神身上。

第 38 節：「約翰對耶穌說：夫子，我們看見一個人奉你的名趕鬼，我們就禁止他，因為他不跟從我們。」

耶穌在前面說到的是在 12 個門徒當中，你如果要做首先的，你就要做眾人的仆人來服事眾人。現在約翰提出了另外一個問題，就是若有其他人也奉耶穌的名趕鬼，那該怎麼樣處理呢？約翰他自己說，我們就禁止他們，因為他不跟從我們。約翰覺得他講得有道理，因為你既然奉耶穌的名趕鬼，為什麼不來跟從耶穌，像我們 12 個門徒一樣呢？約翰的確很有理由相信他們才是正統的跟隨者，這和中國人講「道不同不相為謀」，好像有點異曲同工之妙。

我們實在要感謝約翰提出這個問題。今天教會有許多不同的宗派，而每一個宗派都以正統自居，他們看不起其他宗派，甚至於經常的把其他宗派定為異端，他們的做法就比約翰更激烈了。因此，我們要小心來看耶穌到底怎麼樣回答約翰的這個問題。

第 39 節：「耶穌說：不要禁止他；因為沒有人奉我名行異能，反倒輕易毀謗我。」

耶穌的回答很直接：不要禁止，只要奉我的名趕鬼，不跟從我沒有關係的，不要禁止他們。我們看到耶穌真的是開闊，救恩根本就是從耶穌而來的。對於奉祂名趕鬼而沒有跟隨耶穌的，耶穌是採取一個非常開闊的心態。因為當時耶穌四處傳道，而內心相信接受的人，很多又繼續傳道，大部分人不像這 12 個門徒待在耶穌身邊學習；因此他們在啟示上、在異像上、甚至於在真理的認知上都不完全，或許會有偏差。因此面對這個問題，約翰的第一個反應就是禁止；耶穌卻說不要禁止。因為他既然願意奉主的名，就是說他在內心裏還是榮耀主的，其實這就夠了。在外面，或許他有許多的限制，讓他不能夠來跟隨耶穌，但這又有何妨呢？耶穌看重的不是外表行動上的一致，而是內心裏願意奉主的名，因為奉主名的人就不會說耶穌的壞話，就不會刻意做傷害耶穌的事，他們願意在他們的限制中來服事主來傳揚福音，這樣已經很好了，他們所做的工若有不足的地方，將來有機會再補足再加強，這就行了。

最好的例子就在使徒行傳 19:1-7，那裏講到施洗約翰的門徒，他們在約翰死後，並沒有來跟隨耶穌，他們仍然繼續傳道，並且給人施洗，因此他們有的只是約翰的洗禮。後來保羅到了以弗所碰到了一群只接受約翰洗禮的人，保羅就很清楚地對著他們把耶穌基督的救恩講明白了，之後再給他們重新施洗，馬上就有聖靈降臨在他們身上，這也是很美的事。

第 40 節：「不敵擋我們的，就是幫助我們的。」

這是耶穌對約翰回答的總結，不抵擋我們的就是幫助我們的。這也是今天每一個聖徒都要有的認識和胸襟。不同的教會或許有不同的神學立場，有不同

的治理方式，也有不同的講道和敬拜的實行，其實這些都無妨。大家在自己的認知裏來擴展神的國度，只要不彼此敵對，就是相互幫助。不需要有形式上的合一，每一個教會可以照著自己領受的托付來建造教會。以弗所書 2:20 那裏告訴我們，耶穌基督祂自己為房角石；房角石是用來聯絡兩面牆的。人都會有偏失，但這不妨礙人照著自己的認知和托付來建造。當然這樣的建造有一天要照著哥林多前書 3:13 所說的，「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，因為那日子要將他表明出來，有火發現；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。」通過試驗之後能夠留下來的，就經由耶穌基督作為房角石，把不同的建造結合在一起。因此今天對於不同的教會，我們一定要有耶穌的胸襟，不抵擋我們的，就是幫助我們的。

或許有人會拿馬太福音 12:30 那裡耶穌說的話，那裏說「不與我相合的，就是敵我的；不同我收聚的，就是分散的。」表面上好像和「不抵擋我的，就是幫助我的」正好相反，那耶穌不是自己在矛盾自己嗎？我們讀經一定要讀上下文。在馬可福音這裏，講到是那些奉主名的人，或許他們有不同的認識，不同的實行，但都是奉主的名；也就是說他們都是重生得救的聖徒，雖然領受的異象不見得一致，但那沒有關係，只要不抵擋就是彼此幫助。但馬太福音 12:30 這裏的，上下文講到的是由法利賽人來挑戰耶穌，說耶穌趕鬼是靠著鬼王趕鬼。對於這些不相信耶穌，甚至於褻瀆耶穌，說祂是靠鬼王趕鬼的法利賽人，他們既然與撒旦站在一起，耶穌才會說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，不同我收聚的就是發散的。

這也是我們必須面對撒旦時要站穩的原則，對撒旦不能夠妥協；但是對於那些奉主名的，我們一定要有開闊的心胸，認識不敵擋我們的就是幫助我們的。

在世代的末了，的確會有很多假教師被興起來，傳講一些迷惑人的道，如果我們確定他的確是出於撒但、的確是褻瀆聖靈的，那我們的原則就是「不相合的就是敵我的」。但是另外一方面，我們也千萬不要自居正統，看到別人有不一樣的實行，或許對真理不一樣的認知，就輕易地定別人為異端；這是非常得罪神、得罪基督和得罪基督的身體的事，我們一定要學習主耶穌基督的開闊，不抵擋我們的，就是幫助我們的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主啊，賜給我們謙卑的心，知道在教會中為首的，就要做眾人的仆人來服事眾人。幫助我們成為一個在生命上來服事別人的人；甚至於就是做在教會中最小的小孩子身上，祢告訴我們就是做在祢的身上，也是做在父神的身上，都是有極高價值的事。記念我在教會中的每一樣事奉，也求祢加上祝福，使我的事奉都能夠幫助人得著生命的供應，讓教會中的聖徒可以成長，可以在地方上為祢做見證。禱告是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